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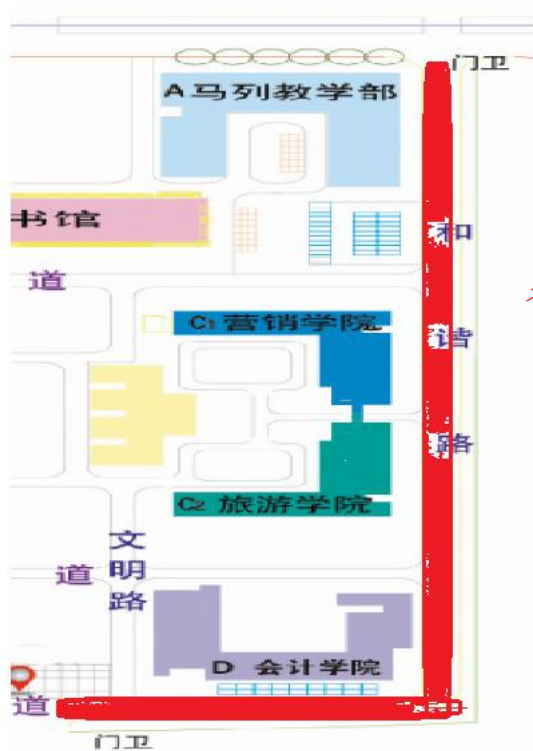
关于承办《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》期间 校园道路封闭的通知

各部、处、室、中心，各教学、教辅单位：

根据学校承办天津市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工作安排，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及疫情防控要求，对学校东南环路及停车场地实施封闭管理。请各部门通知到每位教职工，提前绕行其他道路，确保校园道路行车安全。安排如下：

封闭时间：自 10 月 31 日 6:00 至 11 月 1 日 18:00；

封闭位置：学校南门环线道路 D 座起至东门 A 座区间封闭。



备注：标红区域为封闭道路

保卫处

2020 年 10 月 30 日